

日期	內容
6/4	從混沌到秩序-01
6/11	耶和華的靈-03
6/18	聖靈的內住-04
6/25	三一神的團契-05
7/2	支持者-06
7/9	活水的江河-07
7/16	從天而來的重生-08
7/23	從天而來的保惠師-09
7/30	---宣道年會---
8/6	順從聖靈而行-10
8/13	內在的歎息-11
8/20	---研經培靈會---
8/27	使人成為嗣子的靈-12

## 第十課順從聖靈而行

聖經給了聖靈許多稱呼，有明確的也有隱含的。祂是我們的安慰者、辯護者，也是使我們的心重生並將生命注入塵土的那一位。然而，有一個頭銜，我們因為熟悉而忽略了它：聖靈是聖潔的。祂本身是聖潔的，耶穌差遣祂的聖靈住在我們裡面，以便我們能夠成為聖潔。很久以前，主命令說：“你們要聖潔，因為我是聖潔的。”耶穌的靈幫助信徒成聖，使我們在聖潔救主的樣式中成長。

### 學習目標：

1. 瞭解聖靈在聖經中的一些稱呼所具有的重要性。
2. 理解上帝的靈如何被賜給我們，以創造聖潔。
3. 瞭解聖靈如何在我們裡面創造動機和渴望，使我們想要為了基督而活出正直的生命。我們與基督是通過聖靈而聯合的。

## 經文-1

當烏西雅王崩的那年，我見主坐在高高的寶座上。他的衣裳垂下，遮滿聖殿。其上有撒拉弗侍立，各有六個翅膀：用兩個翅膀遮臉，兩個翅膀遮腳，兩個翅膀飛翔；彼此呼喊說：聖哉！聖哉！聖哉！萬軍之耶和華；他的榮光充滿全地！因呼喊者的聲音，門檻的根基震動，殿充滿了煙雲。那時我說：「禍哉！我滅亡了！因為我是嘴唇不潔的人，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，又因我眼見大君王一萬軍之耶和華。」有一撒拉弗飛到我跟前，手裏拿著紅炭，是用火剪從壇上取下來的，將炭沾我的口，說：「看哪，這炭沾了你的嘴，你的罪孽便除掉，你的罪惡就赦免了。」（賽6：1-7）

不要叫神的聖靈擔憂；你們原是受了他的印記，等候得贖的日子來到（弗4：30）

這樣看來，我親愛的弟兄，你們既是常順服的，不但我在你們那裏，就是我如今不在你們那裏，更是順服的，就當恐懼戰兢做成你們得救的工夫。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們心裏運行，為要成就他的美意。（腓2：12-13）

## 經文-2

但如今，神的義在律法以外已經顯明出來，有律法和先知為證：就是神的義，因信耶穌基督加給一切相信的人，並沒有分別。因為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；如今卻蒙神的恩典，因基督耶穌的救贖，就白白地稱義。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，是憑著耶穌的血，藉著人的信，要顯明神的義；因為他用忍耐的心寬容人先時所犯的罪，好在今時顯明他的義，使人知道他自己為義，也稱信耶穌的人為義。既是這樣，哪裏能誇口呢？沒有可誇的了。用何法沒有的呢？是用立功之法嗎？不是，乃用信主之法。所以我們看定了：人稱義是因著信，不在乎遵行律法。難道神只作猶太人的神嗎？不也是作外邦人的神嗎？是的，也作外邦人的神。神既是一位，他就要因信稱那受割禮的為義，也要因信稱那未受割禮的為義。這樣，我們因信廢了律法嗎？斷乎不是！更是堅固律法。（羅3：21-31）

## 經文-3

這樣，怎麼說呢？我們可以仍在罪中、叫恩典顯多嗎？斷乎不可！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豈可仍在罪中活著呢？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他的死嗎？所以，我們藉著洗禮歸入死，和他一同埋葬，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，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裏復活一樣。我們若在他死的形狀上與他聯合，也要在他復活的形狀上與他聯合；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他同釘十字架，使罪身滅絕，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；因為已死的人是脫離了罪。我們若是與基督同死，就信必與他同活。因為知道基督既從死裏復活，就不再死，死也不再作他的主了。他死是向罪死了，只有一次；他活是向神活著。這樣，你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死的；向神在基督耶穌裏，卻當看自己是活的。（羅6：1-11）

## 經文-4

我們原曉得律法是屬乎靈的，但我是屬乎肉體的，是已經賣給罪了。因為我所做的，我自己不明白；我所願意的，我並不做；我所恨惡的，我倒去做。若我所做的，是我所不願意的，我就應承律法是善的。既是這樣，就不是我做的，乃是住在我裏頭的罪做的，我也知道，在我裏頭，就是我肉體之中，沒有良善。因為，立志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。故此，我所願意的善，我反不做；我所不願意的惡，我倒去做。若我去做所不願意做的，就不是我做的，乃是住在我裏頭的罪做的。我覺得有個律，就是我願意為善的時候，便有惡與我同在。因為按著我裏面的意思，我是喜歡神的律；但我覺得肢體中另有個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戰，把我擄去，叫我附從那肢體中犯罪的律。我真是苦啊！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？感謝神，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能脫離了。這樣看來，我以內心順服神的律，我肉體卻順服罪的律了。（羅7：14-25）

## 經文-5

1如今，那些在基督耶穌裏的就不定罪了。2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，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，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。3律法既因肉體軟弱，有所不能行的，神就差遣自己的兒子，成為罪身的形狀，作了贖罪祭，在肉體中定了罪案，4使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這不隨從肉體、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。（羅8：1-4）

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裏，你們就不屬肉體，乃屬聖靈了。人若沒有基督的靈，就不是屬基督的。基督若在你們心裏，身體就因罪而死，心靈卻因義而活。然而，叫耶穌從死裏復活者的靈若住在你們心裏，那叫基督耶穌從死裏復活的，也必藉著住在你們心裏的聖靈，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。弟兄們，這樣看來，我們並不是欠肉體的債去順從肉體活著。你們若順從肉體活著，必要死；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，必要活著。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，都是神的兒子。（羅8：9-14）

## 經文-6

豈不知你們的身子是基督的肢體嗎？我可以將基督的肢體作為娼妓的肢體嗎？斷乎不可！（林前6：15）

願主耶穌基督的恩惠、神的慈愛、聖靈的感動常與你們眾人同在！（林後13：14）

我說，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。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，聖靈和情慾相爭，這兩個是彼此相敵，使你們不能做所願意做的。但你們若被聖靈引導，就不在律法以下。情慾的事都是顯而易見的，就如姦淫、汙穢、邪蕩、拜偶像、邪術、仇恨、爭競、忌恨、惱怒、結黨、紛爭、異端、嫉妒、醉酒、荒宴等類。我從前告訴你們，現在又告訴你們，行這樣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國。聖靈所結的果子，就是仁愛、喜樂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實、溫柔、節制。這樣的事沒有律法禁止。凡屬基督耶穌的人，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了（加5：16-24）

# 第十課複習-1

1. 我們認識神，可以從他的名字/頭銜來思考

a. 耶穌

i. 先知，祭司，君王

ii. 彌賽亞

iii. 主

iv. 人子

b. 聖靈

a. 創造者/再創造者

b. 主耶穌的靈

c. 神聖的保惠師

d. 聖潔的靈-因祂本身就是聖潔的（賽6：聖哉，聖哉，聖哉）

c. 林後13：14 聖靈的感動-意味著我們認識聖靈，愛聖靈

## 第十課複習-2

### 2. 聖靈的功用-在信徒生命中創造聖潔

- a. 基督徒的生活充滿了聖潔與罪惡之間的張力（羅7：14-25）
  - i. 基督徒儘管重生了，但仍然帶有罪
  - ii. 然而，作為神的兒女，我們與耶穌聯合，而且有聖靈的內住，因此我們必須要聖潔
- b. 基督徒藉著聖靈將身體的惡行治死
  - i. 我們必須如此做（羅6：1-2）
  - ii. 我們能夠治死罪（羅6：3，6-7）
  - iii. 我們有責任去治死罪（腓2：13）
  - iv. 聖靈在我們裡面創造了一個渴望，使我們渴望與基督相像中所扮演的角色（羅6：4-6）

## 第十課複習-3

### 2. 聖靈的功用-在信徒生命中創造聖潔

- c. 聖靈在我們裡面激勵我們，是我們想要活出聖潔和公義樣式（8：1-4，9-14）
  - i. 我們順從肉體的樣式必定要死（羅8：13）
  - ii. 我們收穫的是我們所播種的  
念頭 (thought)-》行動 (action)-》  
品格 (character)-》生活 (life)-》  
結局 (destiny)
  - iii. 聖靈將我們的注意力從短暫轉向永恆，從可見的轉向不可見的
  - iv. 聖靈使我們渴慕聖潔

## 第十課複習-4

### 2. 聖靈的功用-在信徒生命中創造聖潔

- d. 聖靈幫助我們瞭解我們與耶穌基督的聯合（羅8：9-11）
  - i. 藉著住在我們裡面的聖靈，將必死的身體活過來
  - ii. 我們的身體和靈魂都是與基督聯合。這一現實表明，當我們犯罪時，我們無罪的、神聖的救主因我們的行為而與不潔相連。（林前六15）
  - iii. 與主聯合的就是與主成為一靈。（林前6：17）
  - iv. 當聖靈光照我們的時候，使我們想起我們是與基督聯合的。

## 問題討論-1 (選擇題)

1. Veni Creator, Spiritus指的是\_\_\_\_\_。
  - a. “聖靈來了”
  - b. “受造者的靈來了”
  - c. “創造主的靈來了”
  - d. “聖靈帶著火來了”
  
2. 聖靈在重生時消除了信徒心中的所有罪惡。
  - a. 對
  - b. 錯

## 問題討論-2(選擇題)

3. 通過聖靈，信徒能夠持續對罪說不
  - a. 對
  - b. 錯
4. 聖靈使基督徒對於基督徒生活中的各樣事物具有一般的分辨能力。
  - a. 對
  - b. 錯
5. 聖靈使我們與耶穌聯合，\_\_\_\_\_。
  - a. 只持續一小段時間
  - b. 直到祂再來的時候
  - c. 直到永恆
  - d. 直到我們在世的肉體死亡的時候

# 聖經研究與問題討論

1. 我們說上帝的靈是聖潔的靈，這是什麼意思？這對作為基督徒的我們有什麼衝擊？
2. 成為上帝的兒子是什麼意思？（羅八12-13）這對基督徒的行為有什麼影響？
3. 根據傅格森博士對羅馬書中的指導所做的分析，聖靈在信徒中創造的四個事物是什麼，以幫助他們在生活中把罪治死？
4. 聖靈如何在我們裡面創造動機，使我們想以聖潔的方式過公義的生活？
5. 既然聖靈使我們與基督聯合，這對基督徒的生活有什麼影響？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六章15節中如何探討這一觀點？